

河南省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指挥部 教育系统工作专班办公室

豫疫防教专办〔2022〕10号

全省教育系统疫情防控风险提示函

各省辖市、济源示范区、省直管县（市）教育系统疫情防控工作专班，各高等学校，各省属中等职业学校，厅直属学校

近期，国内疫情多点并发，感染人数仍在快速增长，已有 21 个省份已报告师生感染，吉林、山东疫情已造成校园大规模传播。我省自 3 月 10 日以来连续 9 地市报告本土病例，焦作疫情已造成多人感染，包括 5 名学生，疫情仍处于发展期。3 月 22 日周口太康报告发现本土疫情，也造成学生感染，目前还处于初期排查阶段。当前，校园疫情输入传播风险依然很大。在此，对全省教育系统疫情防控作以下重点提醒

一是关注疫情形势，树立高度警觉意识，切实汲取各地校园疫情带来的教训；坚持“外防输入”，压实“四方责任”，加强督导检查力度，严守不发生校园聚集性疫情的底线。

二是完善应急指挥体系和应急预案，健全全要素专业专班，加强医校协同、家校协同，真正发挥好“一校一院”作用；落实好“两触发”机制，一旦学校发生病例、密接等情况，主要领导要第一时间到现场指挥，做好应急处置。

三是落实“四早”要求，加强核酸检测力度，加大核酸检测频次，原则上每日抽检师生比例不少于 20%；落实重点岗位、重点人员重点监测要求，防止疫情在校园隐匿传播。

四是严格校门出入管理，落实寄宿制学校封闭管理、走读生点对点闭环管理要求；严控聚集性活动举办，严格活动报备报批程序。

五是加强省外、市外特别是从疫情发生地所在市和中高风险地区所在市的返回人员信息排查，包括师生员工和共同居住人员都要实施重点监测，采取闭环管理，落实好集中隔离、居家隔离、“三天两检”等要求。

六是加强个人防护，养成科学规范佩戴口罩、勤洗手、常通风、少聚集、保持安全社交距离等良好卫生习惯和健康生活方式；学生在教室、图书馆、实验室等场所要全程科学佩戴口罩，教师在上室内课时全程佩戴口罩。

七是提前做好“清明节”“劳动节”小长假安排，继续强化思想不松懈、不麻痹，落实“日报告、零报告”，加强师生员工和共

同居住人员健康监测和行踪上报；坚持非必要不外出，不出省、不跨市流动，不参加聚集、聚餐活动；做好学校后勤服务保障和师生心理疏导，加强防疫抗疫正能量宣传。

河南省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指挥部
教育系统工作专班办公室
(河南省教育厅代章)
2022年3月24日

(依申请公开)